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职工代表监事买入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陈萍女士自2019年4月11日起担任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职工代表监事（详见2019年4月13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当选职工代表监事前，陈萍女士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；当选职工代表监事后，陈萍女士于2019年4月26日买入公司股票1万股，成交均价10.95元/股。根据《证券法》相关规定，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。

陈萍女士在当选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前其本人并不知晓《证券法》相关短线交易的规定。但鉴于陈萍女士短线交易的违规事实，陈萍女士自愿将本次买入公司股票成交金额的1%（1,095元）上缴公司并承诺将其持有的该部分股票锁定3年。

陈萍女士本次违规交易对公司无重大影响，公司董事会将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申相关法律法规，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，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5月10日